

逢甲大學 建築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科學與人文的對話	2		中國建築史	2		生成式人工智慧輔助設計	2		建築設計(七)	5		建築設計實習	4	
體育(一)	1		大學精進英文(一)	2		建築計劃	2		施工圖	3		建築設計(九)	5	
中文思辨與表達(一)	2		建築設計(三)	3		建築設備	3		敷地計劃	3		建築設計(十)		5
大學基礎英文(一)	2		建築物理	3		建築設計(五)	3		建築設計(八)		5			
建築圖學(一)	1		電腦輔助設計(一)	2		結構學	2		建築法規		2			
建築設計(一)	4		應用力學	2		建築結構系統		2						
建築素描(一)	1		大學精進英文(二)		2	建築設計(六)		3						
建築與環境概論	2		西洋建築史		2	都市設計概論		2						
國防科技	1		材料力學		2									
機器學習應用導論	2		建築構造		3									
體育(二)		1	建築設計(四)		3									
中文思辨與表達(二)		2												
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		2												
大學基礎英文(二)		2												
表現法		1												
建築圖學(二)		1												
建築設計(二)		4		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建築賞析		2	人因工程	2		BIM建築資訊模型實作	2		海外深度實習(一)	9		建築經營管理	2	
設計運算概論		2	大學社會責任專題實踐(一)	2		近代建築史	2		淨零建築	2		建築師實務與管理		2
藝術概論		2	多媒材創作及技巧	2		建築材料綜合性理解與應用	3		數位環境分析與理論閱讀	2				
			建築・人文・自然對話	2		建築專題講座	2		環境規劃理論	2				
			建築學專業英語	2		校外深度實習(一)	4		工程倫理		2			
			環境心理學	2		景觀理論	2		建築社會文化理論		2			
			大學社會責任專題實踐(二)		2	永續建築		2	海外深度實習(二)		9			
			台灣建築史		2	建築環境模擬評估		2	都市計畫學		2			
			住宅計劃		2	計劃書寫作		2	療癒景觀理論與案例分析		2			
			室內設計風格		2	校外深度實習(二)		4						
			建築思潮與實踐		2	現代建築史		2						

逢甲大學 建築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建築專題		3	景觀植物		2						
			景觀概論		2									
			電腦輔助設計(二)		2									
			環境生態學		2									

- (1)畢業學分：【156】學分
 (2)本系必修：【89】學分
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30】學分
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
 (5)通識基礎課程：【16】學分
 (6)通識選修課程：【12】學分

說明：

一、通識課程修課規定：

(一)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：

1. 中文思辨與表達4學分。

2. 英文8學分：大學基礎英文4學分、大學精進英文4學分。(外文系、國科管院除外)

3. 核心必修4學分：【現代公民與社會實踐】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及【科學與人文的對話】為單學期2學分之課程。

(二)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：

分為【全球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】、【人文藝術與社會經典教育】、【世界格局與歷史地理視野】及【科技知識原理與趨勢浪潮】等四大領域課程，合計修畢12學分始符合規定。跨領域設計學院、社會創新學院、創能學院、圖書館 MOOCs、各學院之跨域專題課程得申請認列上述四大領域課程，並以6學分為上限，但同一課程不得重複認列（相關認列課程以網路公告為主）。

(三)通識共同必修課程3學分：（不計入畢業學分）

1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課程(國防科技)1學分，以學院別劃分為原則，第一學期或第二學期均開設課程。

2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2學分。

3. 班級活動。

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：

(一)軍訓：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為2學分，學生至多修習四門(國際情勢、全民國防、防衛動員、國防政策)，列入畢業之學分數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(二)體育：選修課程是否計入畢業學分數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三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。

四、外籍生經國際處審核後，送相關單位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。

d_s36_wp360390_5_1